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林麗珠

電話：02-23363566分機17

傳真：02-23363563

電子信箱：aa578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43096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39281177\_1143096511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辦理「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科學與創新教育實施計畫—子計畫5：跨領域自主學習（國小SDGs跨領域自主學習的實踐）」教師增能研習，同意參加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2—114學年度國中小科學與創新教育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自主學習課程規畫之主任、組長、教師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

1、第一場次：臺北市和平實驗國民小學（臺北市大安區敦南街76巷28號）。

2、第二場次：臺北市華碩國際數位實驗教育機構-國小部信義校區（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790巷27號）。

麗湖國小 1140910



\*VXAA1146007400\*

3、第三場次：臺北市博嘉實驗國民小學（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四段159巷14之1號）。

4、第四場次：臺北市文山區景興國民小學（臺北市文山區景華街150巷21號）。

(三)研習時間

1、第一場：114年10月16日（星期四）9點至16點。

2、第二場：114年12月9日（星期二）9點至12點。

3、第三場：115年3月24日（星期二）9點至16點。

4、第四場：115年6月25日（星期四）9點至12點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貴校研習承辦人辦理薦派作業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五、若有疑義，請逕洽聯絡人景興國小楊韶鈞主任，電話：

(02) 29329439分機72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（臺北市中正區忠義國民小學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忠義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